

# 最新音乐新课程标准读后感(大全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 音乐新课程标准读后感篇一

音乐是一门具有独特魅力的艺术形式，通过音符的组合和旋律的流动，能够激发人们内心深处的情感和思考。音乐课程作为学校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学生培养音乐素养和审美能力具有重要意义。新课标对音乐教育提出了新的要求和目标，我在学习过程中深受启发和感悟，下面我将从教材内容、教学方法、评价体系、学习效果和存在问题五个方面谈谈我对音乐新课标的心得体会。

### 第一段：新课标教材内容丰富多样

新课标的音乐教材内容更贴近学生的生活体验，充分考虑到了学生的兴趣和需求。教材中涵盖了民族音乐、古典音乐、现代音乐等多种类型的音乐作品，学生可以从中了解不同风格的音乐，拓宽自己的音乐视野。同时，教材中还加入了一些音乐创作的相关内容，鼓励学生发挥自己的创造力和想象力，培养学生的创造思维能力。这种丰富的教材内容帮助学生全面了解和体验音乐的多样性，从而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积极性。

### 第二段：新课标教学方法灵活多样

新课标注重学生的实践和体验性学习，提倡以学生为主体的探究式学习方法。在音乐教学中，教师不再是知识的传授者，

而是引导者和组织者，为学生提供探索和实践的机会。例如，在合唱类教学中，教师可以引导学生自主分组进行合唱创作，通过合作探讨和尝试，激发学生的合作精神和创造力。这种以学生为主体的教学方法，培养了学生的积极思维和自主学习能力，使他们在音乐学习中得到全面的发展。

### 第三段：新课标评价体系科学合理

新课标的评价体系更加注重考查学生的综合能力和创新能力。除了传统的听力、乐理考试外，新课标还加入了表演、创作、听辨能力的考查，提高了音乐评价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例如，在评价学生的合唱表演能力时，不再以传统的单纯听辨为主，而是重视学生的合唱技巧、准确度和音乐表达能力。这种综合性、多元化的评价体系，更能全面衡量学生的音乐能力和潜力，促进学生在音乐学习中的成长。

### 第四段：新课标学习效果显著提升

新课标的教材内容和教学方法的改进，使学生在音乐学习中获得了更好的学习效果。新课标注重培养学生的情感和审美能力，通过学习音乐作品，学生能够感受到音乐的美和情感的冲击，从而培养起他们对音乐的热爱和追求。同时，注重培养学生的实践和创新能力，使学生能够在音乐创作和表演中发挥自己的才华和创造力。这种全面的学习过程，使学生能够在音乐学习中获得积极的心理体验和成就感，提高音乐学习的效果。

### 第五段：新课标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方向

尽管音乐新课标在许多方面都取得了显著的成果，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首先，教材的选取需要更进一步拓宽，应该加入更多种类的音乐作品，以适应不同学生的需求。其次，教学方法的改进还有待加强，鼓励学校增加音乐实践和体验的场所，提供更多形式的音乐活动，为学生提供更多的展示和

交流的机会。最后，评价体系还需要进一步完善，要确保评价能够准确反映学生的音乐能力和水平，避免过度依赖考试成绩。通过这些改进，音乐新课标将更加完善和科学，提高学生的音乐素养和创新能力。

综上所述，音乐新课标的实施对于促进学生音乐能力的培养和全面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我在学习过程中深受启发和感悟，在教材内容、教学方法、评价体系、学习效果等方面都有了很大的提升和收获，但也面临着一些问题需要解决。相信通过进一步的改进和完善，音乐新课标将为学生提供更好的音乐学习环境和学习效果。

## 音乐新课程标准读后感篇二

经过这两天的认真学习了20xx版的音乐新课标，对比新旧标准，修订稿在基本理念、设计思路、课程理念、内容标准、实施建议等方面有些局部调整与充实完善。下面谈谈我对20xx版音乐新课标学习感想。

新标准在“前言”中，把音乐课程的价值作了简要的概括，而将原标准中的第一部分“课程性质与价值”改为“课程性质”，改变了原标准中的课程性质与价值混为一谈的表述方法，并将原标准提出的音乐课程四大价值简练地提炼和整合为音乐课程的三大性质：人文性、审美性和实践性，集中体现了音乐学科作为人文艺术学科最为重要和突出的性质。其中“实践性”是在本次新标准中提出来的课程性质，突出了音乐作为一门实践性很强的艺术学科的重要特点，强调了音乐课程各领域的教学只有通过多种实践形式才能得以实施的必要性。这一观点在新标准的“教学理念”以及“教学建议”等内容中也得到了进一步的确认。如在第四部分的“教学建议”中，新标准补充的第5条“积极引导學生进行音乐实践活动”中提出：“在教学中，要积极引导學生参与聆听、演唱、演奏、编创以及综合性艺术表演等实践活动，多听音乐，多唱歌，多演奏乐器，多接触乐谱，不断积累音乐实践经验；

并有效利用音乐教科书、音响音像资料及网络资源等，培养学生乐于思考、勤于实践的习惯，有效提升学生的音乐实践能力。

从新标准的具体内容中，我们可以感觉到，新标准更加突出了音乐教学应关注音乐，体现音乐学科本位的特点。如课程性质里提出的“实践性”就集中体现了这一点，指出要关注音乐的不具有语义的确定性和事物形态的具象性以及音乐艺术的时间性、表演性和情感性等特征，强调音乐课程各领域的教学只有通过聆听、演唱、演奏、综合性艺术表演和音乐编创等多种实践形式才能得以实施。学生在亲身参与这些实践活动过程中，获得音乐的直接体验和丰富的情感体验，为掌握音乐相关知识和技能、领悟音乐内涵、提高音乐素养打下良好的基础。再如：新标准加强了对音乐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学习要求。具体表现为：总目标中，“音乐基础知识”目标原来是“学习和了解”，现在是“学习并掌握”，在音乐要素方面增加了“节拍”、“调式”，在其他方面增加了“风格流派”、“演唱”、“演奏”、“识谱”、“编创”等基础知识的内容，相比原标准内容更具体，并将原标准中“有效促进学生音乐审美能力的形成和发展”这句话删除，凸显了音乐基础知识在学生音乐学习和形成音乐基本素养中的重要性。

在“实施建议”中“关于教学内容的几点提示”里对于“演唱”提出：“要重视课程内容中对演唱姿势、呼吸方法、节奏和音准等方面的要求。演唱技能的练习，应结合演唱实践活动进行。”在“演奏”的要求上，新标准由原来的“学习演奏的初步技能”改为和演唱一样“能够自信、自然、有表情地演奏课堂乐器”。同时，新标准在音乐基本技能目标中将原标准“音乐创作与历史背景”里的“音乐创作”也归属到技能范畴。

识读乐谱的要求也有所提高，如36年级原标准只要求“能够识读简单乐谱”，新标准提出“能够跟随琴声视唱简单乐谱，

具有初步的识谱能力”。而这个要求原标准是在79年级中提出的。在“识读乐谱”上依然强调要在听觉感知基础上识读乐谱，并且在音乐实践活动中运用乐谱。如：在课程内容中的“表现”领域特别提出：“教学中应注意培养学生自信的演唱、演奏能力及综合性艺术表演能力，以及在发展音乐听觉基础上的读谱能力。”在“创作实践”标准中，新提出了运用乐谱的要求，如3-6年级提出：“能够在教师指导下，尝试运用图谱或乐谱记录声音和音乐”。

20xx版音乐课标更加体现了学科的本体性，需要教师更好地去解读文本，挖掘音乐教材内涵，实实在在、扎扎实实地上好每节课。目前我校课改基本吻合新课标的理念，我们将朝着这个方向，结合我校学生特点，努力探索、钻研音乐学科的教学课堂改革。希望通过这次培训，在以后音乐教学中能够好好的运用新课标，让广大的学生在新的理念指导下，更好的发挥师生的互动，使音乐课更好的表现在其它领域审美情趣之中。

## 音乐新课程标准读后感篇三

今年8月10-12日，省里组织了中小學生音乐教师培训。根据上级要求，我8月14日观看了培训视频。通过观看和学习越来越感到了自己的不足，觉得作为一名初中音乐教师，在面临新课程改革时，除了要认真解读、领悟新知识，要适应新课程的需要，还必须转变角色，学习掌握新的专业知识与技能，不断地自我的更新与发展。以下是通过学习获得的感想与心得体会。

音乐课程评价应充分体现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精神，贯彻《标准》的基本理念，着眼于评价的教育、激励与改善的功能，以音乐课程价值和基本目标的实现为评价的出发点，评价指标不仅要涵盖音乐的不同教学领域，更应关注学生对音乐的兴趣、爱好、情感反应、参与态度和程度。

新编教材给我们提供的音乐作品在思想、音乐形象方面都是接近学生的生活，富有较强的参与、表现潜力，这些为我们音乐教师在教学方法上提供的较大的发挥空间，我们可以从学生身边发生的事情入手与学生产生共鸣，来提高学生的兴趣。专心倾听是学生主动参与学习过程，积极思考的基础，也是提高课堂学习效率的前提。因此，要培养学生上课专心倾听的习惯；培养他们合作交流的习惯，在教学中，必须让学生积极开动脑筋，乐于思考，勤于思考，善于思考，逐步养成与同伴交流的习惯；培养他们从生活中发现音乐、应用音乐的习惯。音乐来源实际生活，教师要培养学生从平时看得见、摸得着的周围事物开始，在具体、形象中感知音乐、学习音乐、享受音乐。

良好学习习惯的养成也是同样的重要，在我们这样的乡村学校，孩子们在音乐方面的基础是很差的，甚至有很大一部分孩子在小学的六年当中都没有上过音乐课，更别提好的学习音乐的习惯了，所以这也将成为我在今后的教学中值得重视的一方面，努力培养他们有一个好的习惯。

音乐教学的目的是培养学生爱好音乐的情趣，提高鉴赏好审美能力。要达到这一目标，必须用音乐作品加强学生对真、善、美、假、恶、丑得认识和理解。以审美为核心，充分调动学生听觉、视觉、动觉等感官的参与，引导学生欣赏美、表现美、感悟美、创造美，还要加强不同学科间的联系，在教学中渗透不同的文化知识，塑造健全的人格。同时，鼓励学生尝试音乐的创作，培养具有实践能力的创作新人，提高学生的艺术综合能力和个人品德的修养。

面对新课程改革的挑战，我们必须转变教育观念，多动脑筋，多想办法，密切音乐与实际生活的联系，要真正把新课标落实到每一节音乐课上，处理好继承与发展的关系，认真钻研教材，抓住音乐形象，采取适当的教学方法，多一些理性的去思考，让学生能静心体验音乐的美，用心去表现音乐的美，使音乐课真正成为学生美育的途径，学生的人格得到更好

的发展。综上所述，新课程的实施，给我们提出了新要求，带来了新挑战，而正是有挑战才会有提高。作为新时期的音乐教师，我们要和新课程一同成长，和学生一起感受美丽的音乐人生，让世界因此而更精彩。

## 音乐新课程标准读后感篇四

音乐是人类社会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它既是一种艺术表达方式，也是一种情感交流的工具。新课标要求我们从音乐的多个维度去认识和体验音乐，通过理论学习和实践探索，让音乐活动更富有内涵和艺术性。在这个过程中，我获得了很多收获和体会。

首先，通过探索音乐的多元特性，我更深入地了解了音乐的本质。以往，我对音乐的认识仅局限于旋律和节奏。然而，在新课标的课程中，我了解到音乐还有很多其他的特性，比如音色、音域、音量等。通过分析和体验这些特性，我对音乐的美感有了更深刻的认识。

其次，新课标注重了对音乐历史和文化的学习。在音乐欣赏的过程中，我们不仅仅只是听音乐，更要了解作曲家和其时代的背景。通过学习音乐的历史变迁和不同文化背景下的音乐作品，我获得了对音乐发展的更加全面和深入的理解。此外，了解不同民族和地区的音乐风格，也丰富了我对多元文化的认识。

在音乐实践中，我深刻体会到了音乐对情绪和心理的影响。尤其是合唱和合奏活动中，团队的合作和协调是非常关键的。在训练中，每一个声部或乐器都必须精确而准确地完成自己的任务，才能使整个音乐团队达到完美的合奏效果。这让我更加明白了与人合作的重要性，并在协作中锻炼了我的耐心和团队意识。

另外，新课标强调对音乐活动的创造性探索。在学习过程中，

我们不仅仅是被动地接受音乐的启发和启示，更要积极地发挥自己的创造力。在课外活动中，我们可以自主选择音乐作品进行演唱或编曲。通过创作，我体会到了音乐创作的乐趣和挑战，也提高了我的表达能力和创新思维。

最后，新课标要求我们培养对音乐的审美能力。在音乐欣赏和分析的过程中，我们需要学会用艺术性的眼光去观察和评价音乐作品。通过分辨不同乐器的音色、解读符号的意义和理解作曲家的意图，我们可以更加深入地理解音乐的内涵和魅力。这种审美能力不仅仅可以用于音乐，更可以应用到生活的方方面面。

总的来说，音乐新课标为我们提供了更加全面和丰富的音乐学习体验。通过深入学习音乐的多元特性和历史文化，经历音乐实践和创造性探索，培养音乐的审美能力，我们可以更好地理解 and 欣赏音乐的美，也能更好地将音乐融入到我们的生活中。音乐新课标不仅仅是一堂音乐课，更是一次全面的艺术之旅。

## 音乐新课程标准读后感篇五

作为一名青年音乐教师，能够利用自己的所学特长，上好每一节音乐课，让学生在音乐课上更深层的去欣赏音乐，体验音乐，享受音乐带来的艺术美，是我一直追求的教育梦想。记得刚毕业时学校组织学习《音乐课程标准》，我觉得这是我提高实践新课程教学能力的当务之急。在书中，我了解和学习了音乐教学的教育观念、教育方式和教学行为，懂得了全面体现“以审美为核心”、“以兴趣爱好为动力”、“面向全体学生，注重个性发展”、“重视音乐实践，鼓励音乐创造”、“提倡学科综合，理解多元文化”等基本理念。还了解了音乐课程所包括的四个教学内容：感受与鉴赏、表现、创造、音乐与相关文化，《音乐课程标准》这本书给了我教学上很多理论依据。而近日，教育部公布了《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xx年版)》，新的音乐课程标准是在总结近十年



课程改革的经验基础上和广泛听取一线音乐老师和一批专家意见后的创新与改革。通过和组内老师的学习与探讨我觉得新标准在原标准的基础上主要有以下一些好的创新和改变，更加适用于我们的课堂教学，给予我们一线的音乐教师更多的理论依据。

首先音乐课堂的音乐特点更加突出：从新标准提出的课程性质和课程基本理念中以及教学建议中，我们都可以感觉到，这次新颁发的标准更加突出音乐学科的特点，如新标准提出的音乐的实践性特点、音乐的不确定性、抽象性以及时间性、表演性和情感性特征，强调音乐课程各领域的教学只有通过聆听、演唱、演奏、综合性艺术表演和音乐编创等多种实践形式才能得以实施。学生在亲身参与这些实践活动过程中，获得音乐的直接体验和丰富的情感体验，为掌握音乐相关知识和技能、领悟音乐内涵、提高音乐素养打下良好的基础。这区别于其他的艺术课，不是单一的舞蹈课，器乐课之类，通过聆听，演唱，综合性的艺术表演，让学生真正在音乐课上体验音乐的内涵美与感染力。

再者音乐课的内容标准更加具体：新标准在分学段的内容标准表述上也更加明确和具体，操作性更强，体现在：内容标准各年段的表述指向性更强，如：“感受与欣赏”替换了原标准中的“感受与鉴赏”，其中的音乐表现要素标准中关于对节拍的感受标准中具体指出了：1——2年级主要是二拍子和三拍子；3——6年级主要是二拍子、三拍子和四拍子；在演奏上，新标准还对课堂乐器也做了明确的说明，课堂乐器主要是指竖笛、口琴、口风琴等，并在学习曲目的数量上也提出明确的要求。这样就让不同学段的音乐教师在实际课堂实施中有了明确的教学目标，不同年级的学生什么学段该学什么节拍，乐器就学习什么节拍乐器，按照学生的接受特点进行教学，避免了在课堂中出现教师恨铁不成钢的情况，也让教师在备课上课时有了明确的方向。

新课标还在弘扬民族文化在内容标准中得到具体体现，如

在“演唱”的内容标准中在各学段背唱歌曲的要求中明确提出其中要有背唱中国民歌的数量要求，并且在中高年级和初中阶段提出了学习京剧和地方戏曲唱腔的要求。京剧是中国的国粹，弘扬民族文化是每一个中华儿女义不容辞的责任与义务，在音乐课堂中有相关的渗透式非常有意义的。而且新课标在识读乐谱的要求也有所提高，如3—6年级原标准只要求能够识读简单乐谱，但新标准中提出“能够跟随琴声视唱简单乐谱，具有初步的识谱能力”。而这个要求原标准中是在7—9年级中提出的。新标准在7—9年级中识读乐谱的要求也相应提高为：具备识谱能力，能够比较顺畅地识读乐谱。

## 五、设计思路更加清晰

新课标在原来的基础上还增设了一块内容——课程设计思路，其中包括了：凸显音乐课程的美育功能，以音乐活动方式划分教学领域；设计丰富的音乐实践活动，引导学生主动参与；正确处理音乐知识、技能的学习与审美体验和文化认知的关系；根据学生不同年龄段的心理发展水平和音乐认知特点，分学段设计梯度渐进的课程学段目标及相应的课程内容，课程内容的设计，在明确的规定性和适度的弹性之间寻求平衡，给教师教学和地方音乐课程资源的开发留有创造和选择运用的空间。可以说这五个设计思路既解释了新标准框架如何构建也解答了在课程改革中需要正确处理好的几个教学问题和教学关系，对指导老师领会新课标精神，更好地贯彻落实新课标起到了重要的启示作用。

新课标新课改的探索还在不断继续，从对新课程标准的学习中，我认识到审美、创新、创造力、创造性人才，学生为主体、自主性学习、音乐综合、解决问题的能力都将是教学新模式的目标，也将是我们所有音乐教师为之奋斗的方向。当然教师对课程的开发、整合能力，每一位教师都可以有不同的上法。新教材提供了许多新的教学形式，许多形式都是首次出现，新颖、独特，每一节课都充满新意，教师要有创意地进行教学，让学生真正的喜欢上音乐课。我想要真正把新

课标落实到每一节音乐课上，教师一定要处理好继承与发展的关系，认真钻研教材，抓住音乐形象，采取适当的教学方法，多一些理性的去思考，不要盲目的去模仿与跟风，让学生能静心体验音乐的美，用心去表现音乐的美，使音乐课真正成为学生美育的途径，学生的人格得到更好的发展。

新课程的实施，给我们提出了新要求，带来了新挑战，而正是有挑战才会有提高。作为新时期的音乐教师，相信我们会伴随着新课程一同成长，和学生一起感受美丽的音乐人生。